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19
聯絡人：蔡雅智
電 話：02-7736-5540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601322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6年教師好禮優惠活動(0132207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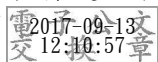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惠請貴單位協助宣傳教育部九月教師節敬師好禮優惠活動，檢附「106年敬師好禮優惠活動廠商名冊」（如附件）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結合民間力量，帶動社會對老師的尊敬與感恩，本部規劃相關敬師好禮優惠活動，所有老師憑教師服務證或相關證件可至全國156家合作廠商享受專屬教師優惠禮。
- 二、敬師好禮優惠方案相關資訊可上網查詢，詳情請至教育部師培思培FB粉絲團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eachereducation.moe/>)或教育家部落格(<http://teachersblog.edu.tw/22/1310>)查詢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

教育局 1060913



AEAA10639321700